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TANGSHANG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唐商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74)

公佈 董事完成培訓

茲提述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四日刊發之新聞稿(「**新聞稿**」)，內容有關(其中包括)中國唐商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周厚傑先生(「**周先生**」)及陳偉武先生(「**陳先生**」)因違反(i)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8(f)條及(ii)其盡力遵守上市規則以及盡力促使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之董事承諾而遭到制裁。

根據聯交所上市委員會之指令，周先生及陳先生須接受21小時有關監管及法律方面(包括上市規則合規)之培訓(「**培訓**」)，當中應包含有關(i)董事職責；(ii)企業管治守則；及(iii)上市規則第十三及十四章之規定各方面最少三小時之培訓。

本公司謹此確認周先生及陳先生已完成培訓，而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四日向聯交所提供由培訓提供者發出有關彼等出席培訓之確認書。

代表董事會
中國唐商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偉武

香港，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偉武先生(主席)及周厚傑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友春先生、雷美嘉女士及周新先生。